

江 阴 市 医 学 会

澄医会〔2020〕102号

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药事管理质量检查的通知

各有关医疗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市医疗机构药事管理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委托市临床药事质控小组组织开展 2020 年年度药事管理质量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30 日-12 月 2 日。

二、检查对象：详见附件 2。

三、检查内容：医疗机构药事管理情况，国家基本药物、国家集采药物合理用药及配备使用情况；抗菌药物应用与管理；精麻药品应用与管理。并对上半年度质控存在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督查。

四、检查方法：

检查分两组同时进行，采取查阅文件台账、抽查病历处方、查看

现场等方式进行。

请各单位参照检查标准附件3做好自查,参照附件1准备相关资料,做好迎检准备。

- 附件:
1. 2020 年度药事管理质量检查所需资料。
 2. 2020 年度药事管理质量检查安排表。
 3. 2020 年度江阴市药学质控检查标准。



附件 1

2020 年度药事管理质量检查所需资料

1. 单位药事管理制度。
2. 2020 年前三季度药事管理与药物治疗学委员会会议资料。
3. 2020 年度预防使用抗菌药物的 I 类切口住院病历 3 份；2020 年度 9 月份连号病历 20 份。
4. 2020 年 9 月份一天门诊处方 100 张；急诊处方 100 张。
5. 2020 年度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处方 20 张（无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处方则提供第二类精神药品处方 20 张）。

附件 2

2020 年度药事管理质量检查安排表

时间	检查单位		检查单位
	第一组		第二组
	(联络人：陈志高 18921233076)		(联络人：宋桂萍 17768319699)
11月30日 上午 8:30	璜土医院、石庄卫生院 利港医院		马镇卫生院 青阳医院（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
11月30日 下午 13:00	临港医院、澄西医院		中医肝胆医院（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 徐霞客医院
12月1日 上午 8:30	长泾医院、五院		顾山卫生院、北国医院 博医家康复医院
12月1日 下午 13:00	新桥卫生院、陆桥卫生院		长寿医院 中医外科医院
12月2日 上午 8:30	文林卫生院、南闸医院		周庄医院 中医骨伤医院（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
12月2日 下午 13:00	城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口腔病防治所		城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2020年度江阴市医疗机构药事管理及药学质控工作检查表（100分）

机构名称

细则要求	主要内容	标准分	评分方法	扣分标准	扣分	扣分原因
一、药品管理及药事质控管理						
1 药品管理	1-1 防腐剂、外用药品、消毒剂等药品与内服药、注射剂分区储存。	2	现场检查	一项不符合扣1分		
	1-2 药品摆放整齐、整洁卫生、标签醒目、定位存放。药品名称、外观或外包装相似药品分开放置，并明确标示。	2	现场检查	一项不符合扣1分		
	1-3 根据药品性质，设置冷藏、阴凉、常温库或柜，分区存放，温湿度记录及时、齐全。防火、防虫、防鼠、防盗等设备齐全。	2	现场检查	一项不符合扣1分		
	1-5 有高危药品目录，各环节贮存的高危药品设置有统一警示标志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检查	无目录扣1分，无标识扣1分		
	1-6 有药品效期管理相关制度，近效期药品标志醒目，管理规范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检查	无制度不得分；无标识扣1分；无记录扣1分		
	1-7 药品实际数量与电脑库存数量一致，做到帐物相符。	2	现场检查	随机抽查3个药品，1个不符扣1分，扣完为止		
	2-1 药品采供率（%）	2	医院提供数据	<90%扣2分		
2 药事质控	2-2 一级库、二级库周转天数	2	医院提供数据	不符合85%药品周转天数<15天各扣1分		
	2-3 一、二级库盘点金额误差率（%）	2	医院提供数据	一级库有误差扣1分，二级库>±3%扣1分		
	2-4 调配药品出门差错率	2	医院提供数据	>1/10000不得分		
	2-5 处方合格率、麻精药品处方合格率（%）	2	医院提供数据	处方合格率<98%扣1分，麻精药品处方合格率<100%扣1分		
	2-6 药物不良反应上报数量，新的及严重的药品不良反应占比（%）	2	医院提供数据	未上报ADR不得分，新的及严重的药品不良反应占比<30%扣1分		
	二、麻精药品管理					
1 制度与培训	1-1 医疗机构应当建立由分管负责人负责，医疗管理、药学、护理、安保等部门参加的麻醉、精神药品管理组织，指定专职人员负责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日常管理的工作。有与本机构工作相适应的各类特殊药品环节管理制度，各岗位人员知晓本岗位职责，有手麻药品管理相关制度。	2	查阅文件与资料	无管理机构不得分，缺制度扣1分		
	1-2 医疗机构建立有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使用专项检查制度，并定期组织检查，做好检查记录，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和隐患。	2	查阅资料	无专项检查制度，无记录不得分，无整改措施扣1分		

2020年度江阴市医疗机构药事管理及药学质控工作检查表（100分）

2	采购管理	2-1 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购用印鉴卡符合要求，制定采购计划；入库验收、分发领用双人核对签名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一项不符合扣1分	
3	储存管理	3-1 麻醉药品、第一类精神药品有“五专”管理；二类精神药品有“四专”管理；有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；有高警示药品管理办法；专库和专柜的双人双锁管理，有防盗、报警装置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“五专”管理不完整不得分、其它管理不完整各扣1分	
		3-2 有独立的手术室药品储存区域，有药师参与管理。	2	现场考查	无管理不得分，管理不完整扣1分	
		3-3 帐物相符率100%，并有双人签字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帐物不符不得分，明细管理项目不全扣1分	
		4-1 调剂部门周转库（柜）库存不得超过本机构规定的数量；调配基数不得超过本机构规定的数量；每日消耗量有专册登记，登记内容符合要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无规定不得分；超过规定数量不得分	
		4-2 麻醉科有手麻药品基数清单，麻醉、精一药品有残余量销毁登记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缺1项扣1分	
4	调配与使用管理	4-3 特殊药品专用帐册的保存期限符合规定。专用帐册应当在药品有效期满后不少于2年；登记专册保存期限为3年；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处方保存期限为3年；医疗用毒性药品、第二类精神药品处方保存期限为2年。	2	查阅资料	随机抽查账册\登记专册\处方保管情况，不完整扣1分	
		4-4 有医师处方权限设置管理；门诊专用病历管理；麻醉处方格式符合规定；空白处方管理；空安瓿及废贴回收措施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一项不符合扣1分，扣完为止	
		4-5 麻醉精神药品销毁符合规定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未向卫生行政部门申请扣1分，无销毁记录扣1分	
5	处方评价与点评	5-1 麻醉、精神药品使用合理性评价（抽查麻醉、精一处方20张，无麻醉处方的提供精神药品处方）。	4	现场考查	1张不合理处方扣1分，扣完为止	
		三、抗菌药物管理				
1	组织体系	1-1 抗菌药物管理制度完善、工作组成合理、定期开展工作并有记录。	2	查阅文件与资料	无管理机构不得分，缺失工作记录扣1分	
		1-2 医院与临床科室签署责任状、指标具体、科学。	2	查阅资料	无责任状不得分，指标不合理扣1分	
		2-1 抗菌药物品种数符合规定（总品种数及各类抗菌药物品种及品规数）、目录外采购符合规定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不符合规定各扣1分；品种数及品规数不符合要求各扣1分	
		2-2 抗菌药物分级管理制度完善、目录符合相关要求，监控措施有成效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制度不完整各扣1分，目录不符合规定扣1分	
		2-3 医师处方权限设置合理，有动态调整；越级使用符合规定；特殊使用级会诊流程符合规定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一项不符合扣1分	
		2-4 落实抗菌药物处方专项点评。	2	现场考查	无专项点评不得分，专项点评不落实扣1分	
2	工作情况	2-5 门诊患者抗菌药物处方比例符合规定。	2	医院提供数据	不符合规定扣2分	
		2-6 急诊患者抗菌药物处方比例符合规定。	2	医院提供数据	不符合规定扣2分	

2020年度江阴市医疗机构药事管理及药学质控工作检查表（100分）

	2-7 住院患者抗菌药物使用率符合规定。	2	医院提供数据	不符合规定扣2分		
	2-8 住院患者抗菌药物使用强度符合规定。	2	医院提供数据	不符合规定扣2分		
	2-9 I类切口手术抗菌药物预防使用率符合规定。	2	医院提供数据	不符合规定扣2分		
	2-10 I类切口手术抗菌药物预防使用合理性评价。（抽查3份使用抗菌药物预防用药的I类切口手术病历）	5	现场考查	1份不合理使用病历扣2分，扣完为止		
	2-11 门诊处方抗菌药物使用合理性评价。（抽查20张门诊使用抗菌药物处方）	5	现场考查	1份不合理使用处方扣1分，扣完为止		
四、国家基本药物管理						
1 组织体系	1-1 国家基本药物管理制度完善。	2	查阅文件与资料	无管理制度不得分		
	2-1 医院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，基本药品品种比例及金额比例符合要求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无目录扣1分，不符合要求各扣1分		
2 工作情况	2-2 定期对国家基本药物进行动态监测，使用金额比例排名公示，管控措施有成效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未开展不得分		
	2-3 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处方点评。	2	现场考查	未落实不得分		
五、国家集采药物管理						
1 组织体系	1-1 国家集采药物管理制度完善，医院与临床科室签订责任状，指标具体、科学。	2	查阅文件与资料	无管理制度不得分，无责任状扣1分，指标不合理扣1分		
	2-1 有国家集采药物目录（品种遴选合理），对国家集采药品进行标识，便于临床优选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无目录扣1分，品种设置不合理扣1分，无标识扣1分		
2 工作情况	2-2 对国家集采药品有宣传培训措施。	2	查阅资料，现场考查	未落实不得分		
	2-3 定期对国家集采药物使用进行动态监测，对完成情况占比同品种比例进行公示，管控措施有成效。	2	现场考查	未落实不得分		
	2-4 国家集采药品回款及时。	2	现场考查	未落实不得分		
总分				检查人：		

注：同一通用名称注射剂型和口服剂型各不超过2种；头霉素类抗菌药物不超过2个品种；三代及四代头孢菌素（含复方制剂）类抗菌药物口服剂型不超过5个品种，注射剂型不超过8个品种；碳青霉烯类抗菌药物注射剂型不超过3个品种；氟喹诺酮类抗菌药物口服剂型和注射剂型各不超过4个品种；深部抗真菌类抗菌药物不超过5个品种。基药（2020年）：二级不低于50%，一级不低于80%，专科医院可下降5-10%。

抄送：市卫生健康委、市科协、市民政局。

江阴市医学会

2020 年 11 月 25 日印发